**深圳大学勘察文件审查**

**招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北区**

**发 包 人： 深圳大学**

**承 包 人：**

深圳大学基建部

二○一六年 六 月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勘察文件审查招标公告**

 经深圳大学批准，就**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勘察文件审查进行 **邀请** 招标，工程概况及招投标工作日程安排如下：

1. 招标编号： **SZU2016177FW**

2. 工程名称：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3. 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深圳大学后海校区北区，占地面积合计26575.6m2，其中正门停车场11300m2，北区停车场12275.6m2，西南停车场3000m2；建筑面积合计27419m2，其中正门停车场6719m2，北区停车场17700m2，西南停车场3000m2；地下正门停车场一层，北区停车场二层，西南停车场一层。车位合计998个，其中正门停车场350个，北区停车场549个，西南停车场99个。

4. 建设地点：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

5.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6. 拟邀请的投标人为：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评标方法：抽签定标法

8. 招标文件发布时间:2016年06月24 日（上午9:00-11:30；下午:15:00-17:00）至2016年 07 月 05 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5: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招标文件在本公告附件，请下载。

9. 投标报名地点: 深圳大学办公楼236-2室

10. 现场踏勘（答疑会）时间： /

11. 现场踏勘地点： /

12. 截标时间：2016年 07 月 06 日（星期三）10:00（北京时间）

13. 开标时间：2016年 07 月 06 日（星期三）10:00（北京时间）

14.开标地点：深圳大学办公楼237-1室

15.本项目收取标书费150元，报名费收取以公司转账或现场的形式于开标前收取。

16.报名时投标人须自行打印 投标报名表(加盖公章)(投标报名表下载链接：[http://bidding.szu.edu.cn/Download.asp?FileName=uploadfiles/22610470\_投标报名表.doc](http://bidding.szu.edu.cn/Download.asp?FileName=uploadfiles/22610470_%CD%B6%B1%EA%B1%A8%C3%FB%B1%ED.doc)）。

异地投标人报名可将公司营业执照、投标报名表及购买标书转账回执发至邮箱：suncong@szu.edu.cn。

标书费缴纳至深圳大学基本账户(并在转账单上备注项目编号)：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深大支行

户名：深圳大学

账号：748467064612

招标机构名称：深圳大学招投标管理中心

联 系 人：孙老师 电话：（0755）2653 1103

王老师 电话：（0755）2653 1129

招投标投诉电话：（0755）2653 5738

投诉邮箱：ChenJC@SZU.EDU.CN

受理单位：深圳大学招投标管理中心

纪委监督电话：(0755)2653 4925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建设地点：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

投资来源： 政府投资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深圳大学后海校区北区，占地面积合计26575.6m2，其中正门停车场11300m2，北区停车场12275.6m2，西南停车场3000m2；建筑面积合计27419m2，其中正门停车场6719m2，北区停车场17700m2，西南停车场3000m2；地下正门停车场一层，北区停车场二层，西南停车场一层。车位合计998个，其中正门停车场350个，北区停车场549个，西南停车场99个。

## 二、招标内容

本项目工程勘察文件审查包括：程序性审查、技术性审查、勘察现场核查（含室内土工试验室核查）。

## 三、投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 **邀请招标**  的方式，拟邀请的投标人为：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费用与支付：

费用：按照深圳市现行收费标准自主优惠报价，投标上限为  **55737**  元。

支付：

（1）提交审图合格证后支付至合同价的85%；（2）待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计完成后按审定价支付余款。

3、工作周期：勘察文件审查 20 日历天，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且甲方提交齐全资料之日起算。

4、评标办法：抽签定标法。

5、废标条件：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参加抽签定标会的（适用于抽签定标法）；

（3）未提交投标书或投标书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签署和盖章的（投标书为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投标书为授权委托人签字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后 60 日历天。

7、定标结束后，招标人将在投标文件有效期截止前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确认其投标已被接受，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应按招标文件有关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8、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投标人自理。

9、投标人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安全责任自负，费用自理。

10、开标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须准时出席，并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如投标人未出席开标会，视为对开标程序及结果的认可。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11、抽签定标程序按照深圳大学抽签定标程序办理。（适用于抽签定标）

12、经过投标报名被确定为投标人后，投标人因故放弃投标的（包括不领取招标文件或不按时递交投标文件等情形），应当在招标会后2日内作出具体的放弃行为前向招标人和主管部门作出书面说明。投标人不在限定时限内作出说明或者说明的理由不被招标人和主管部门认可的，招标人将在今后拒绝该投标人参加招标人其他任何工程的投标，并将提请主管部门对该投标人作不良行为记录。

## 四、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文件组成：

（1）投标书（格式见附件一）。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3）资质文件：
　　 ⅰ 通过年审的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ⅱ 企业、项目负责人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4）编制人员配备情况：
　　　　编制人员配备情况表（格式附件二）。

2、投标文件一式 **叁** 份，其中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正本与副本装在同一封套里），正本与副本应有相应的标记，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进行密封。

## 五、投标保证金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5000元，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将投标保证金通过 公司基本账户 以现金存款或转账的方式缴纳至深圳大学基本账户（已缴纳年度投标保证金的预选供应商，无需再就本项目缴纳投标保证金）。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深大支行

　　户名：深圳大学

　　账号：748467064612

　　备注：项目编号

 2、提交投标文件时，必须提供银行存款凭证或转账回单。

 3、开标后一个月内办理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退还手续，项目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办理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退还手续，咨询电话：26057039

　　4、若发生下列任何一种行为，招投标管理中心在书面通知投标人（或中标人）后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中标人在中标公示期(公示期为72小时)后五个工作日内未领取中标通知书；

　　（3）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中规定期限内未与采购人联系签订合同；

　　（4）经政府采购招标管理部门审查认定投标人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 六、合同范本

**深圳大学工程勘察文件审查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项目地点：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

合同编号： **SZUJJB201608KCSC**

发 包 人： **深圳大学**

承 包 人：

签订日期：  **2016年6月**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大学

（联系人：徐伟 电话：18688968039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688号 ）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

本工程于 年 月 日委托乙方承担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项目）勘察文件的审查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建设地点: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

投资来源： 政府投资

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深圳大学后海校区北区，占地面积合计26575.6m2，其中正门停车场11300m2，北区停车场12275.6m2，西南停车场3000m2；建筑面积合计27419m2，其中正门停车场6719m2，北区停车场17700m2，西南停车场3000m2；地下正门停车场一层，北区停车场二层，西南停车场一层。车位合计998个，其中正门停车场350个，北区停车场549个，西南停车场99个。

# 第二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2.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2.3深圳市住建局《关于开展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专项审查的通知》【深建设计〔2012〕2号文】；

2.4住建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审查管理办法》【13号文】；

2.5住建部《勘察文件审查要点》；

2.6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查法规和规章；

2.7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第三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以下文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本合同

（2）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3）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第四条 勘察文件审查范围

本合同的工作范围包括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室外工程勘察报告的程序性审查、技术性审查、勘察现场核查（含室内土工试验室核查）。

# 第五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文件及提交时间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并在甲方提供完整的资料后，提出程序性审查后的受理通知书，现场核查按勘察纲要内容和技术要求、规范、规程等要求与勘察工作同时展开，技术报告审查在勘察单位提交全部勘察报告后的 七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勘察单位提交《勘察文件审查记录表》，在勘察单位按要求完成修改，并与甲方沟通后，出具《勘察文件审查合格书》（一式 **捌** 份），并在经修改合格的勘察文件上加盖“工程勘察审查专用章”。

#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其支付

**6.1**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暂定价 元（人民币）（大写： ）。合同价款制定依据为：按深圳市《关于开展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专项审查的通知》（深建设计[2012]2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计算审查费。

**6.2**付款方式

**6.2.1**乙方完成所有的勘察文件审查，在出具《勘察文件审查合格书》和《勘察文件审查报告》后，甲方支付至本合同暂定价的70 %，余款待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计完成后支付，支付尾款时多退少补。

**6.2.2** 审查费以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具体到账时间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转账日期为准（由于本工程为政府投资项目，若市审计专业局的决算审计延迟或深圳市发改委下达的计划资金延迟等非甲方原因造成支付延迟，甲方不承担审查费用延期支付责任）。

**6.2.3**勘察文件审查费的结算：乙方按照政府相关规定完成所有的勘察文件审查，出具《勘察文件审查合格书》和《勘察文件审查报告》后，根据勘察单位的勘察合同中需进行勘察审查的工作量，套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后计算出勘察费作为计费基数，再以此计费基数乘以费率6.5%来计算勘察文件审查费，最终审查费不得超过市发改委概算批复中的审查费用，且以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计结果为准。

#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甲方应对向乙方提交的勘察文件、图纸、以及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对于因甲方提交错误的文件以及相关资料造成的损失，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7.2** 甲方变更委托项目或对提交的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乙方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外，甲方应按照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审查费用。

**7.3** 甲方应全力支持乙方审图人员的工作，为乙方公正、科学、独立地开展审查工作创造条件。

**7.4**甲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如延期提供资料和文件影响了审查进度，可适当延长相应审查时间。

**7.5** 甲方应按合同第六条规定向乙方支付审查费用。

**7.6**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及地方有关法规、规程进行审查。

#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8.1**乙方应按国家及深圳市地方现行的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行政主管部门有关本工程的审批文件及甲方提出的审查要求进行勘察文件审查，并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施工图勘察文件审查记录表》，并对勘察文件审查工作负责，承担审查责任。

**8.2**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四条和第五条规定的审查范围、份数和提交时间向甲方提交勘察文件审查成果文件。

**8.3**重大设计变更应根据工程进度需要，及时提交审查意见。

**8.4**乙方应保证审查人员的业务素质，遵守职业道德，确保工作的公正性、科学性和合理性。

**8.5**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甲方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审查工作的，不收取任何费用，乙方已开始审查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相应审查费。

**9.2** 乙方违约责任

**9.2.1**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未按本合同第五条的规定交付成果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支付方式为：每拖延一天，按合同款的2‰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最高不超过本合同的咨询服务费用总额。

**9.2.2**合同生效后，乙方如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在30日内赔付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合同款给甲方，并承担因终止或解除合同的相应责任。

#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变更、解除

　 **10.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为生效；合同生效的时间以双方签署的协议书上注明的时间为准。

　　**10.2** 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书面文件方为有效，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0.3**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0.4** 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 第十一条 争议及解决

 **11.1** 甲方或勘察单位对乙方提交的审查报告如有重大不同意见时，应首先与乙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由甲方或勘察单位向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复查申请，由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论证复查并做出复查结论，复查费用由与专家复查结论持不同意见的一方承担。

**11.2**如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或者要求有关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第十二条  其他

**12.1**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按规定向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指定机构备案。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12.3** 所有成果文件的文字表达以中文为准。

**12.4**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陆** 份，乙方 **贰** 份。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大学 承 包 人：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订立地点：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

**投 标 书**

致招标人： **深圳大学**

　1．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勘察文件审查的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 （RMB：￥ 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上述工程建设项目的咨询工作。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接受全部合同条款，并保证在合同书所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约定的任务。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派出合格的项目班子承担本工程任务。

 4．我方保证在中标后承诺在本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我方保证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不挂靠承揽本工程任务或转包本工程任务。

 7．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之一的,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

 投标人：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 邮编：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电话：

附件二

### 编制人员配备情况表

项目名称：

投 标 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年龄 | 职 务 | 学 历 | 职 称 | 从事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深圳大学：**

兹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与贵单位组织的采购项目投标和谈判。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和谈判，并负责一切文书资料的提供与确认。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人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理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公司名称： （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承诺函**

**致 深圳大学：**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现提供已签署和密封的正副本投标文件，并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以本公司名义，全权代表我方参加投标和谈判。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本公司郑重承诺并声明：**

1.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同意接受文件的要求，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不存在任何异议、质疑和误解之处。
2. 我方所提供的一切文件已经过认真、严格的审核，一切文件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遗漏和保留，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愿独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后 60 天有效。
4. 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审结果和资格后审决定，同时清楚理解到投标报价并非是确定中标资格的唯一重要依据。
5. 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贵方缴纳保证金，并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如期签订合同并履行其一切责任和义务。
6. 我方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不曾以任何不正当的手段影响、串通、排斥有关当事人或谋取、施予非法利益，如有行为不当，愿独自承担此行为所造成的不利后果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 （公司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亲笔签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深圳大学招投标管理中心：

我方参加编号为： 项目投标，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为以下第 种：

第1种：已缴纳工程项目预选供应商本年度投标保证金壹万元整。

第2种：已缴纳长期投标保证金壹万元整。

第3种：已缴纳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伍仟元整，缴款账户为：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代表签名

联系电话

日期

附 保证金缴款凭证

**注：保证金退还事宜，请联系 2605 7039 冯老师文件袋封面格式**

|  |
| --- |
| **投标文件****内容：正、副本文件**投 标 人：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在 年 月 日 点之前不得启封****递交地点：** 深圳大学办公楼北座237-1室 |

**重要提示：**

1. 正、副本必须合并封装并标贴此封面，封口处加盖公章。
2. 开标报价内容正本与副本必须一致，否则，以正本开标报价为准。
3. 递交投标文件时务请提早到达！